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

敬啟者：本校現舉辦下列活動，貴子弟無論參加與否，均須填妥回條，請貴子弟交回學校，俾憑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 馬玉娟 謹啟

2025 年 2 月 14 日

活動名稱： 申請美國簽證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靈德及公民教育組
- 二、領隊老師：賴民蓉主任、倫嘉賢老師
- 三、活動日期及時間：2025 年 2 月 28 日上午 8:50 至 11:30
- 四、活動地點：美國駐香港領事館
- 五、集合時間：上午 8:50
- 六、集合地點：中環港鐵站 G 出口(自備車資)
- 七、解散時間：上午約 11:30
- 八、解散地點：中環港鐵站
- 九、參加活動之學生人數：8 名
- 十、參加活動之平均年齡：16 歲
- 十一、參加活動之學生必須攜帶身份證及護照正本。



回 條

敬覆者：頃閱 2 月 14 日來函，

*

本人 ☐ 允 准
☐ 不允准

敝子弟參加 2 月 28 日 申請美國簽證 之活動。本人會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

加是次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。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 謹覆

家長姓名：_____ (正楷)

2025 年 2 月 ____ 日

學生姓名：_____
 班 別：_____
 班 號：_____
 聯絡電話：_____

此回條請於 2025 年 2 月 25 日前交回賴民蓉主任。

*請選擇適當空格加✓號